



第七十四届会议

议程项目 74(b)

海洋和海洋法：通过 1995 年《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〉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》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

加拿大、加纳、冰岛、印度尼西亚、密克罗尼西亚联邦、新西兰、挪威和泰国：  
决议草案

通过 1995 年《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〉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》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

增编

增列以下国家为决议草案提案国：

澳大利亚、孟加拉国、巴西、佛得角、吉布提、厄立特里亚、斐济、牙买加、基里巴斯、马尔代夫、马绍尔群岛、瑙鲁、巴布亚新几内亚、菲律宾、萨摩亚、塞舌尔、索马里和美利坚合众国

